成都高新区合作街道办事处

试点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

2022 年 11 月

（一）户籍管理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 2
（二）义务教育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 5
（三）社会救助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 6
（四）养老服务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 9
（五）公共法律服务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 11
（六）财政预决算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 13
（七）就业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 20
（八）社会保险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 25
（九）保障性住房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 34
（十）食品药品监管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 35

（一）户籍管理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

序号	公开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全社会	特定群众	主动	依申请公开	县级	乡、村级
1	出生登记	出生登记	受理部门、办理条件、办理流程、所需材料、办理时限、收费依据及标准	《户口登记条例》、《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予以公开	成都高新区公安分局	■政府网站 ■入户/现场	√		√			√
2	收养、入籍等登记	收养登记	受理部门、办理条件、办理流程、所需材料、办理时限、收费依据及标准	《户口登记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收养法》、《中国公民收养子女登记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法》、《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予以公开	成都高新区公安分局	■政府网站 ■入户/现场	√		√			√
3	注销登记	死亡注销	受理部门、办理条件、办理流程、所需材料、办理时限、收费依据及标准	《户口登记条例》、《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予以公开	成都高新区公安分局	■政府网站 ■入户/现场	√		√			√
4		服现役注销	受理部门、办理条件、办理流程、所需材料、办理时限、收费依据及标准	《户口登记条例》、《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予以公开	成都高新区公安分局	■政府网站 ■入户/现场	√		√			√
5	迁移登记	迁出、迁入登记	受理部门、办理条件、办理流程、所需材料、办理时限、收费依据及标准	《户口登记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予以公开	成都高新区公安分局	■政府网站 ■入户/现场	√		√			√

6	户口登记项目变更更正	姓名变更、更正	受理部门、办理条件、办理流程、所需材料、办理时限、收费依据及标准	《户口登记条例》、《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予以公开	成都高新区公安分局	■政府网站 ■入户/现场	√		√			√
7	户口登记项目变更更正	性别变更、更正	受理部门、办理条件、办理流程、所需材料、办理时限、收费依据及标准	《公安部关于公民手术变性后变更户口登记性别项目有关问题的批复》、《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予以公开	成都高新区公安分局	■政府网站 ■入户/现场	√		√			√
8		民族成份变更、更正	受理部门、办理条件、办理流程、所需材料、办理时限、收费依据及标准	《中国公民民族成份登记管理办法》、《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予以公开	成都高新区公安分局	■政府网站 ■入户/现场	√		√			√
9	暂住登记及居住证管理	暂住登记	受理部门、办理条件、办理流程、所需材料、办理时限、收费依据及标准	《户口登记条例》、《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予以公开	成都高新区公安分局	■政府网站 ■入户/现场	√		√			√
10		居住证申领	受理部门、办理条件、办理流程、所需材料、办理时限、收费依据及标准	《居住证暂行条例》、《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予以公开	成都高新区公安分局	■政府网站 ■入户/现场	√		√			√
11	暂住登记及居住证管理	居住证换、补领	受理部门、办理条件、办理流程、所需材料、办理时限、收费依据及标准	《居住证暂行条例》、《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予以公开	成都高新区公安分局	■政府网站 ■入户/现场	√		√			√
12	暂住登记及居住证管理	居住证签注	受理部门、办理条件、办理流程、所需材料、办理时限、收费依据及标准	《居住证暂行条例》、《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予以公开	成都高新区公安分局	■政府网站 ■入户/现场	√		√			√

13	港澳台居民居住证管理	港澳台居民居住证申领	受理部门、办理条件、办理流程、所需材料、办理时限、收费依据及标准	《港澳台居民居住证申领发放办法》、《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予以公开	成都高新区公安分局	■政府网站 ■入户/现场	√		√			√
14		港澳台居民居住证换、补领	受理部门、办理条件、办理流程、所需材料、办理时限、收费依据及标准	《港澳台居民居住证申领发放办法》《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予以公开	成都高新区公安分局	■政府网站 ■入户/现场	√		√			√
15	居民身份证管理	居民身份证申领	受理部门、办理条件、办理流程、所需材料、办理时限、收费依据及标准	《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法》、《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予以公开	成都高新区公安分局	■政府网站 ■入户/现场	√		√			√
16		居民身份证换、补领	受理部门、办理条件、办理流程、所需材料、办理时限、收费依据及标准	《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法》、《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予以公开	成都高新区公安分局	■政府网站 ■入户/现场	√		√			√
17		临时居民身份证申领、换领、补领	受理部门、办理条件、办理流程、所需材料、办理时限、收费依据及标准	《临时居民身份证管理办法》、《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予以公开	成都高新区公安分局	■政府网站 ■入户/现场	√		√			√
18	居民身份证管理	异地申请换、补领居民身份证	受理部门、办理条件、办理流程、所需材料、办理时限、收费依据及标准	《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法》、《公安部关于印发<关于建立居民身份证异地受理挂失申报和丢失招领制度的意见>的通知》、《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予以公开	成都高新区公安分局	■政府网站 ■入户/现场	√		√			√

（二）义务教育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

序号	公开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全社会	特定群众	主动	依申请公开	县级	乡、村级
1	招生管理	招生政策	各校招生工作实施方案；随迁子女入学办法；部分适龄儿童或少年延缓入学、休学等特殊需求的政策解读等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教育部关于进一步做好小学升入初中免试就近入学工作的实施意见》、《教育部关于推进中小学信息公开工作的意见》	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予以公开	成都高新区合作街道办事处	■政府网站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		√			√

（三）社会救助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

序号	公开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全社会	特定群众	主动	依申请公开	县级	乡、村级
1	综合业务	政策法规文件	《社会救助暂行办法》各地配套政策法规文件	《信息公开条例》及相关规定	制定或获取信息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	成都高新区合作街道办事处	■政务服务中心	√		√			√
2		监督检查	社会救助信访通讯地址 社会救助投诉举报电话	《信息公开条例》及相关规定	制定或获取信息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	成都高新区合作街道办事处	■政务服务中心 / 村公示栏（电子屏）	√		√			√
3	最低生活保障	政策法规文件	《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最低生活保障工作的意见》、《最低生活保障审核审批办法（试行）》、各地配套政策法规文件	《信息公开条例》及相关规定	制定或获取信息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	成都高新区合作街道办事处	■政务服务中心	√		√			√
4		办事指南	办理事项、办理条件、最低生活保障标准、申请材料、办理流程、办理时间、地点、联系方式	《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最低生活保障工作的意见》、各地相关政策法规文件	制定或获取信息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	成都高新区合作街道办事处	■政务服务中心	√		√			√

5	最低生活保障	审核信息	初审对象名单及相关信息	《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最低生活保障工作的意见》、各地相关政策法规文件	制定或获取信息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公示7个工作日	成都高新区合作街道办事处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		√			√
6		审批信息	低保对象名单及相关信息	《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最低生活保障工作的意见》、各地相关政策法规文件	制定或获取信息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	成都高新区合作街道办事处	■政府网站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		√			√
7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政策法规文件	《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健全特困人员救助供养制度的意见》、民政部关于印发《特困人员认定办法》的通知、民政部关于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健全特困人员救助供养制度的意见》的通知、各地配套政策法规文件	《信息公开条例》及相关规定	制定或获取信息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	成都高新区合作街道办事处	■政务服务中心	√		√			√
8		办事指南	办理事项、办理条件、救助供养标准、申请材料、办理流程、办理时间、地点、联系方式	《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健全特困人员救助供养制度的意见》、各地相关政策法规文件	制定或获取信息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	成都高新区合作街道办事处	■政府网站 ■公开查阅点 ■政务服务中心	√		√			√
9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审核信息	初审对象名单及相关信息、终止供养名单	《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健全特困人员救助供养制度的意见》、各地相关政策法规文件	制定或获取信息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公示7个工作日	成都高新区合作街道办事处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		√			√

10		审批信息	特困人员名单及相关信息	《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健全特困人员救助供养制度的意见》、各地相关政策法规文件	制定或获取信息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	成都高新区合作街道办事处	■政府网站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		√			√
11	临时救助	政策法规文件	《国务院关于全面建立临时救助制度的通知》、《民政部 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临时救助工作的意见》、各地配套政策法规文件	《信息公开条例》及相关规定	制定或获取信息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	成都高新区合作街道办事处	■政府网站 ■公开查阅点 ■政务服务中心	√		√			√
12	临时救助	办事指南	办理事项、办理条件、救助标准、申请材料、办理流程、办理时间、地点、联系方式	《国务院关于全面建立临时救助制度的通知》、各地相关政策法规文件	制定或获取信息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	成都高新区合作街道办事处	■政府网站 ■政务服务中心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		√			√
13		审核审批信息	支出型临时救助对象名单、救助金额、救助事由	《国务院关于全面建立临时救助制度的通知》、各地相关政策法规文件	制定或获取信息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	成都高新区合作街道办事处	■政府网站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		√			√

（四）养老服务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

序号	公开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全社会	特定群众	主动	依申请公开	县级	乡、村级
1	养老服务业务办理	老年人补贴	老年人补贴名称（高龄津贴、养老服务补贴、护理补贴等）；各项老年人补贴依据；各项老年人补贴对象；各项老年人补贴内容和标准；各项老年人补贴方式；补贴申请材料清单及格式；办理流程、办理部门、办理时限、办理时间、地点、咨询电话	《信息公开条例》及相关规定	制定或获取补贴政策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	成都高新区合作街道办事处	■政府网站 ■两微一端 ■政务服务中心 ■便民服务站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		√			√
2	养老服务行业管理	养老机构备案信息	本行政区域已备案养老机构案数量；本行政区域已备案养老机构名称、机构地址、床位数量等基本信息	《中华人民共和国老年人权益保障法》、《养老机构管理办法》、《信息公开条例》及相关规定	每20个工作日更新	成都高新区合作街道办事处	■政府网站 ■两微一端 ■政务服务中心	√		√			√

3	信息	养老服务扶持补贴信息	本行政区域各项养老服务扶持补贴申请数量；本行政区域各项养老服务扶持补贴申请审核通过数量；本行政区域各项养老服务扶持补贴申请审核通过名单及补贴金额；本行政区域各项养老服务扶持补贴发放总金额	养老服务扶持补贴政策、《信息公开条例》及相关规定	每 20 个工作日更新	成都高新区合作街道办事处	■政府网站 ■两微一端 ■政务服务中心	√		√			√
4	养老服务行业管理信息	老年人补贴申领和发放信息	本行政区域各项老年人补贴申领数量、本行政区域各项老年人补贴申领审核通过数量、本行政区域各项老年人补贴申领审核通过名单、本行政区域各项老年人补贴发放总金额	《财政部 民政部 全国老龄办关于建立健全经济困难的高龄 失能等老年人补贴制度的通知》、各地相关政策法规文件、《信息公开条例》及相关规定	每 20 个工作日更新	成都高新区合作街道办事处	■政府网站 ■两微一端 ■政务服务中心	√		√			√

(五) 公共法律服务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

序号	公开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全社会	特定群众	主动	依申请公开	县级	乡、村级
1	法治宣传教育	法律知识普及服务	法律法规资讯；普法动态资讯；普法讲师团信息等	《中央宣传部、司法部关于开展法治宣传教育的第八个五年规划（2021-2025）》、省“七 五”普法规划	自制作或获取该信息之 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公开	成都高新区合作街道办事处	■政府网站 ■两微一端 ■广播电视 ■纸质媒体 ■入户/现场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其他法律服务网 注：有关公开信息可推送或归集至本省级法律服务网。	√		√			√
2		推广法治文化服务	辖区内法治文化阵地信息；法治文化作品、产品	同上	自制作或获取该信息之 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公开	成都高新区合作街道办事处	同上	√		√			√

3		法律服务机构、人员信息查询服务	辖区内的律师、公证、基层法律服务、司法鉴定、仲裁、人民调解等法律服务机构和人员有关基本信息、从业信息和信用信息等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自制作或获取该信息之 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公开	成都高新区合作街道办事处	■政府网站 ■两微一端 ■公开查阅点 ■政务服务中心 ■便民服务站 ■其他法律服务网 注：有关公开信息可推送或归集至本省级法律服务网。	√		√			√

(六) 财政预决算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

序号	公开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全社会	特定群众	主动	依申请公开	县级	乡、村级
1	财政预决算	政府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①一般公共预算收入表。②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③一般公共预算本级支出表。④一般公共预算本级基本支出表。⑤一般公共预算税收返还和转移支付表。⑥政府一般债务限额和余额情况表。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财政部关于印发〈地方预决算公开操作规程〉的通知》、《财政部关于印发〈地方政府	本级人民代表大会或其常务委员会批准后20日内	成都高新区合作街道办事处	■政府网站 ■财政部门网站公开平台 ■政府公报	√		√			√

			政府性基金预算：①政府性基金收入表。②政府性基金支出表。③本级政府性基金支出表。④政府性基金转移支付表 。 ⑤政府专项债务限额和余额情况表。	债务信息公开办法（试行）>的通知》等法律法规和文件规定									
2	财政预决算	政府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表 。 ②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③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④对下安排转移支付的应当公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转移支付表。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财政部关于印发〈地方预决算公开操作规程〉的通知》、《财政部关于印发<地方政府债务信息公开办法(试行）>的通知》等法律法规和文件规定	本级人民代表大会或其常务委员会批准后 20 日内	成都高新区合作街道办事处	■政府网站 ■财政部门网站公开平台 ■政府公报	√		√			√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①社会保险基金收入表。②社会保险基金支出表。										
			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和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报表中涉及本级支出的，应当公开到功能分类项级科目。本级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应当公开到经济性质分类款级科目，专项转移支付应当分地区、分项目公开。										
			对财政转移支付安排、举借政府债务等重要事项进行解释、说明，并公开重大政策和重点项目等绩效目标。										

			地方本级汇总的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包括预算总额，以及“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区分“公务用车购置费”“公务用车运行费”两项）、“公务接待费”分项数额，并对增减变化情况进行说明。										
3	财政预决算	政府预算	地方政府债务限额、余额、使用安排及还本付息等信息，包括：①随同预算公开上一年度本地区、本级及所属地区地方政府债务限额及余额（或余额预计执行数）， 以及本地区和本级上一年度地方政府债券（含再融资债券）发行及还本付息额（或预计执行数）、本年度地方政府债券还本付息预算数等；②随同调整预算公开当年本地区及本级地方政府债务限额、本级新增地方政府债券资金使用安排等。 没有数据的表格应当列出空表并说明。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财政部关于印发〈地方预决算公开操作规程〉的通知》、《财政部关于印发<地方政府债务信息公开办法(试行）>的通知》等法律法规和文件规定	本级人民代表大会或其常务委员会批准后 20 日内	成都高新区合作街道办事处	■政府网站 ■财政部门网站公开平台 ■政府公报	√		√			√
4	财政预决算	政府决算	一般公共预算： ①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表。②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③一般公共预算本级支出表。④一般公共预算本级基本支出表。⑤一般公共预算税收返还和转移支付表。⑥政府一般债务限额和余额情况表。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财政部关于印发〈地方预决算公开操作规程〉的通知》、《财政部关于印发<地方政府	本级人民代表大会或其常务委员会批准后 20 日内	成都高新区合作街道办事处	■政府网站 ■财政部门网站公开平台 ■政府公报	√		√			√

			政府性基金预算：①政府性基金收入表。②政府性基金支出表。③本级政府性基金支出表。④政府性基金转移支付表 。 ⑤政府专项债务限额和余额情况表。	债务信息公开办法（试行）>的通知》等法律法规和文件规定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表 。 ②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③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④对下安排转移支付的应当公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转移支付表。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①社会保险基金收入表。②社会保险基金支出表。										
			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和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报表中涉及本级支出的，应当公开到功能分类项级科目。本级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应当公开到经济性质分类款级科目，专项转移支付应当分地区、分项目公开。										
5	财政预决算	政府决算	对财政转移支付安排、举借政府债务、预算绩效工作开展情况等重要事项进行解释、说明，并公开重大政策和重点项目绩效执行结果。	同上	本级人民代表大会或其常务委员会批准后 20 日内	成都高新区合作街道办事处	■政府网站 ■财政部门网站公开平台 ■政府公报	√		√			√

			地方本级汇总的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包括预算总额，以及“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区分“公务用车购置费”“公务用车运行费”两项）“公务接待费”分项数额，并对增减变化情况（与预算对比）进行说明。										
			地方政府债务限额、余额、使用安排及还本付息等信息，包括：上年末本地区、本级及所属地区地方政府债务限额、余额决算数，地方政府债券发行、还本付息决算数， 以及债券资金使用安排等。										
			没有数据的表格应当列出空表并说明。										
6	财政预决算	部门预算	收支总体情况表：①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②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③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财政部关于印发<地方预决算公开操作规程>的通知》 等法律法规和文件规定	本级政府财政部门批复后 20 日内	成都高新区合作街道办事处	■部门网站 ■政府网站 ■政府公报	√		√			√
			财政拨款收支情况表：①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②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③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④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⑤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公开到功能分类项级科目。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公开到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按“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公务接待费”公开，其中，“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应当细化到“公务用车购置费”“公务用车运行费”两个项目，并对增减变化情况进行说明。										
			本部门职责、机构设置情况、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机关运行经费安排以及政府采购（主要包括部门政府采购预算总金额和货物、工程、服务采购的预算金额）等情况的说明，并对专业性较强的名词进行解释。结合工作进展情况，逐步公开国有资产占用、重点项目预算的绩效目标等情况。										
			没有数据的表格应当列出空表并说明。										
7	财政预决算	部门决算	收支总体情况表：①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②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③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财政部关于印发<地方预决算公开操作规程>的通知》 等法律法规和文件规定	本级政府财政部门批复后 20 日内	成都高新区合作街道办事处	■部门网站 ■政府网站 ■政府公报	√		√			√
			财政拨款收支情况表：①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②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③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④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⑤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公开到功能分类项级科目。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公开到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按“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公务接待费”公开，其中，“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应当细化到“公务用车购置费”“公务用车运行费”两个项目，并对增减变化情况（与预算对比）进行说明。										
8	财政预决算	部门决算	本部门职责、机构设置情况、决算收支增减变化、机关运行经费安排以及政府采购（主要包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金额，货物、工程、服务的采购金额，授予中小企业的合同金额及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金额的比重）等情况的说明，并对专业性较强的名词进行解释。结合工作进展情况，逐步公开国有资产占用、绩效评价结果等情况。 没有数据的表格应当列出空表并说明。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财政部关于印发<地方预决算公开操作规程>的通知》 等法律法规和文件规定	本级政府财政部门批复后 20 日内	成都高新区合作街道办事处	■部门网站 ■政府网站 ■政府公报	√		√			√

（七）就业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

序号	公开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全社会	特定群众	主动	依申请公开	县级	乡、村级
1	就业信息服务	就业政策法规咨询	就业创业政策项目、对象范围、政策申请条件、政策申请材料、办理流程、办理地点(方式）、咨询电话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就业促进法》、《人力资源市场暂行条例》	公开事项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成都高新区合作街道办事处	■政府网站 ■政务服务中心 ■基层公共服务平台	√		√			√
2		岗位信息发布	招聘单位、岗位要求、福利待遇、招聘流程、应聘方式、咨询电话		同上	成都高新区合作街道办事处		√		√			√
3		求职信息登记	服务对象、提交材料、办理流程、服务时间、服务地点（方式）、咨询电话		同上	成都高新区合作街道办事处		√		√			√

4		职业培训信息发布	市场工资指导价位、相关说明材料、咨询电话 培训项目、对象范围、培训内容、培训课时、授课地点、补贴标准、报名材料、报名地点（方式）、咨询电话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就业促进法》、《人力资源市场暂行条例》	同上	成都高新区合作街道办事处	■政府网站 ■政务服务中心 ■基层公共服务平台	√		√			√
5	职业介绍、职业指导和创业开业指导	职业介绍	服务内容、服务对象、提交材料、服务时间、服务地点（方式）、咨询电话 服务内容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就业促进法》、《人力资源市场暂行条例》	同上	成都高新区合作街道办事处	■政府网站 ■政务服务中心 ■基层公共服务平台	√		√			√
6		职业指导				成都高新区合作街道办事处		√		√			√
7	公共就业服务专项活动	公共就业服务专项活动	活动通知、活动时间、参与方式、相关材料、活动地址、咨询电话		公开事项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公开	成都高新区合作街道办事处	■政府网站 ■政务服务中心 ■基层公共服务平台	√		√			√
8	就业失业登记	失业登记	对象范围、申请人权利和义务、申请条件、申请材料、办理流程、办理时限、办理地点（方式）、办理结果告知方式、咨询电话		公开事项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公开	成都高新区合作街道办事处	■政府网站 ■政务服务中心 ■基层公共服务平台	√		√			√

9		就业登记	对象范围、申请人权利和义务、申请条件、申请材料、办理流程、办理时限、办理地点（方式）、办理结果告知方式、咨询电话			成都高新区合作街道办事处	■政府网站 ■政务服务中心 ■基层公共服务平台	√		√			√
10	就业失业登记	《就业创业证》申领	对象范围、申请人权利和义务、申请条件、申请材料、办理流程、办理时限、办理地点（方式）、办理结果告知方式、咨询电话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就业促进法》、《人力资源市场暂行条例》	公开事项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成都高新区合作街道办事处	■政府网站 ■政务服务中心 ■基层公共服务平台	√		√			√
11	创业服务	创业补贴申领	对象范围、申请人权利和义务、申请条件、申请材料、办理流程、办理时限、办理地点（方式）、办理结果告知方式、咨询电话		公开事项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成都高新区合作街道办事处	■政府网站 ■政务服务中心 ■基层公共服务平台	√		√			√
12		创业担保贷款申请	对象范围、申请人权利和义务、申请条件、申请材料、办理流程、办理时限、办理地点（方式）、办理结果告知方式、咨询电话		公开事项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成都高新区合作街道办事处	■政府网站 ■政务服务中心 ■基层公共服务平台	√		√			√
13	对就业困难人员（含建档	就业困难人员认定	对象范围、申请人权利和义务、申请条件、申请材料、办理流程、办理时限、办理地点（方式）、办理结果告知方式、咨询电话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就业促进法》、《人力资源市场暂行条例》	公开事项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成都高新区合作街道办事处	■政府网站 ■政务服务中心 ■基层公共服务平台	√		√			√

14	立卡贫困劳动力）实施就业援助	就业困难人员社会保险补贴申领	对象范围、申请人权利和义务、申请条件、申请材料、办理流程、办理时限、办理地点（方式）、办理结果告知方式、咨询电话		公开事项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成都高新区合作街道办事处	■政府网站 ■政务服务中心 ■基层公共服务平台	√		√			√
15		公益性岗位补贴申领	对象范围、申请人权利和义务、申请条件、申请材料、办理流程、办理时限、办理地点（方式）、办理结果告知方式、咨询电话		公开事项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成都高新区合作街道办事处	■政府网站 ■政务服务中心 ■基层公共服务平台	√		√			√
16	高校毕业生就业服务	就业见习补贴申领	对象范围、申请人权利和义务、申请条件、申请材料、办理流程、办理时限、办理地点（方式）、办理结果告知方式、咨询电话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就业促进法》、《人力资源市场暂行条例》	公开事项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成都高新区合作街道办事处	■政府网站 ■政务服务中心 ■基层公共服务平台	√		√			√
17		求职创业补贴申领	对象范围、申请人权利和义务、申请条件、申请材料、办理流程、办理时限、办理地点（方式）、办理结果告知方式、咨询电话		公开事项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成都高新区合作街道办事处	■政府网站 ■政务服务中心 ■基层公共服务平台	√		√			√
18		高校毕业生社保补贴申领	对象范围、申请人权利和义务、申请条件、申请材料、办理流程、办理时限、办理地点（方式）、办理结果告知方式、咨询电话		公开事项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成都高新区合作街道办事处	■政府网站 ■政务服务中心 ■基层公共服务平台	√		√			√

19	国（境）外人员入境就业	国（境）外人员入境就业	文件依据、对象范围、申请条件、申请材料、办理流程、办理时限、办理地点（方式）、办理结果告知方式、咨询电话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出境入境管理法》、《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	公开事项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成都高新区合作街道办事处	■政府网站 ■政务服务中心 ■基层公共服务平台	√		√			√

(八) 社会保险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

序号	公开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合作街道合作街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全社会	特定群众	主动	依申请公开	县级	乡、村级
1	社会保险登记	机关事业单位社会保险登记	事项名称、事项简述、办理材料、办理方式、办理时限、结果送达、收费依据及标准、办事时间、办理机构及地点、咨询查询途径、监督投诉渠道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国务院关于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养老保险制度改革的决定》	公开事项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成都高新区合作街道办事处	■政务服务中心	√		√			√
2		工程建设项目办理工伤保险参保登记	事项名称、事项简述、办理材料、办理方式、办理时限、结果送达、收费依据及标准、办事时间、办理机构及地点、咨询查询途径、监督投诉渠道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社会保险费征缴暂行条例》	公开事项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成都高新区合作街道办事处	■政务服务中心	√		√			√
3	社会保险登记	参保单位注销	事项名称、事项简述、办理材料、办理方式、办理时限、结果送达、收费依据及标准、办事时间、办理机构及地点、咨询查询途径、监督投诉渠道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社会保险费征缴暂行条例》	公开事项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成都高新区合作街道办事处	■政务服务中心	√		√			√
4		职工参保登记						√		√			√
5		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参保登记				成都高新区合作街道办事处		√		√			√

6	社会保险参保信息维护	单位（项目）基本信息变更	事项名称、事项简述、办理材料、办理方式、办理时限、结果送达、收费依据及标准、办事时间、办理机构及地点、咨询查询途径、监督投诉渠道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社会保险费征缴暂行条例》	公开事项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成都高新区合作街道办事处	■政务服务中心	√		√			√
7		个人基本信息变更						√		√			√
8	社会保险参保信息维护	养老保险待遇发放账户维护申请	事项名称、事项简述、办理材料、办理方式、办理时限、结果送达、收费依据及标准、办事时间、办理机构及地点、咨询查询途径、监督投诉渠道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社会保险费征缴暂行条例》	公开事项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成都高新区合作街道办事处	■政务服务中心	√		√			√
9		工伤保险待遇发放账户维护申请						√		√			√
10		失业保险待遇发放账户维护申请						√		√			√
11	社会保险缴费申报	缴费人员增减申报	事项名称、事项简述、办理材料、办理方式、办理时限、结果送达、收费依据及标准、办事时间、办理机构及地点、咨询查询途径、监督投诉渠道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社会保险费征缴暂行条例》	公开事项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成都高新区合作街道办事处	■政务服务中心	√		√			√
12	社会保险缴费	社会保险缴费申报与变更	事项名称、事项简述、办理材料、办理方式、办理时限、结果送达、收费依据及标准、办事时间、办理机构及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社会保险费征缴暂行条例》	公开事项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	成都高新区合作街道办事处	■政务服务中心平台	√		√			√

13	申报	社会保险费延缴申请	地点、咨询查询途径、监督投诉渠道		开			√		√			√
14		社会保险费欠费补缴申报						√		√			√
15	社会保险参保缴费记录查询	单位参保证明查询打印	事项名称、事项简述、办理材料、办理方式、办理时限、结果送达、收费依据及标准、办事时间、办理机构及地点、咨询查询途径、监督投诉渠道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社会保险费征缴暂行条例》	公开事项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成都高新区合作街道办事处	■政务服务中心	√		√			√
16		个人权益记录查询打印						√		√			√
17	养老保险服务	职工正常退休（职）申请	事项名称、事项简述、办理材料、办理方式、办理时限、结果送达、收费依据及标准、办事时间、办理机构及地点、咨询查询途径、监督投诉渠道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劳动保险条例》	公开事项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成都高新区合作街道办事处	■政务服务中心	√		√			√
18		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待遇申领						√		√			√
19		暂停养老保险待遇申请						√		√			√

20		恢复养老保险待遇申请						√		√			√
21		个人账户一次性待遇申领						√		√			√
22		丧葬补助金、抚恤金申领						√		√			√
23	养老保险服务	居民养老保险注销登记	事项名称、事项简述、办理材料、办理方式、办理时限、结果送达、收费依据及标准、办事时间、办理机构及地点、咨询查询途径、监督投诉渠道	《信息公开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劳动保险条例》	公开事项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成都高新区合作街道办事处	■政务服务中心	√		√			√
24		遗属待遇申领						√		√			√
25		病残津贴申领						√		√			√
26		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关系转移接续申请	事项名称、事项简述、办理材料、办理方式、办理时限、结果送达、收费依据及标准、办事时间、办理机构及地点、咨询查询途径、监督投诉渠道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财政部城镇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关系转移接续暂行办法的通知》	公开事项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成都高新区合作街道办事处	■政务服务中心	√		√			√

27	养老保险服务	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关系转移接续申请	事项名称、事项简述、办理材料、办理方式、办理时限、结果送达、收费依据及标准、办事时间、办理机构及地点、咨询查询途径、监督投诉渠道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劳动保险条例》	公开事项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成都高新区合作街道办事处	■政务服务中心	√		√			√
28		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与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制度衔接申请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财政部关于印发＜城乡养老保险制度衔接暂行办法＞的通知》	公开事项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成都高新区合作街道办事处	■政务服务中心	√		√			√
29	养老保险服务	军地养老保险关系转移接续申请	事项名称、事项简述、办理材料、办理方式、办理时限、结果送达、收费依据及标准、办事时间、办理机构及地点、咨询查询途径、监督投诉渠道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财政部总参谋部总政治部总后勤部关于军人退役基本养老保险关系转移接续有关问题的通知》	公开事项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成都高新区合作街道办事处	■政务服务中心	√		√			√
30		多重养老保险关系个人账户退费	事项名称、事项简述、办理材料、办理方式、办理时限、结果送达、收费依据及标准、办事时间、办理机构及地点、咨询查询途径、监督投诉渠道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关于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转发城镇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关系转移接续暂行办法的通知》	公开事项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合作街道	■政务服务中心	√		√			√

31	工伤保险服务	用人单位办理工伤登记	事项名称、事项简述、办理材料、办理方式、办理时限、结果送达、收费依据及标准、办事时间、办理机构及地点、咨询查询途径、监督投诉渠道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工伤保险条例》	公开事项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成都高新区合作街道办事处	■政务服务中心	√		√			√
32		变更工伤登记						√		√			√
								√		√			√
								√		√			√
								√		√			√
33		异地居住就医申请确认						√		√			√
34	工伤保险服务	工伤医疗（康复）费用申报	事项名称、事项简述、办理材料、办理方式、办理时限、结果送达、收费依据及标准、办事时间、办理机构及地点、咨询查询途径、监督投诉渠道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工伤保险条例》	公开事项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成都高新区合作街道办事处	■政务服务中心	√		√			√
35		住院伙食补助费申领						√		√			√
36		统筹地区以外交通、食宿费申领						√		√			√
37		一次性工伤医疗补助金申请						√		√			√

38		辅助器具配置（更换）费用申报						√		√			√
39	工伤保险服务	伤残待遇申领（一次性伤残补助金、伤残津贴和生活护理费）	事项名称、事项简述、办理材料、办理方式、办理时限、结果送达、收费依据及标准、办事时间、办理机构及地点、咨询查询途径、监督投诉渠道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工伤保险条例》	公开事项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成都高新区合作街道办事处	■政务服务中心	√		√			√
40		一次性工亡补助金（含生活困难，预支50%确认）、丧葬补助金申领						√		√			√
41		供养亲属抚恤金申领						√		√			√
42		工伤保险待遇变更						√		√			√
43	失业保险服务	失业保险金申领	事项名称、事项简述、办理材料、办理方式、办理时限、结果送达、收费依据及标准、办事时间、办理机构及地点、咨询查询途径、监督投诉渠道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失业保险条例》	公开事项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成都高新区合作街道办事处	■政务服务中心	√		√			√
		丧葬补助金和抚恤						√		√			√
								√		√			√

		金申领						√		√			√
								√		√			√
44		代缴基本医疗保险费						√		√			√
45	失业保险服务	价格临时补贴申领	事项名称、事项简述、办理材料、办理方式、办理时限、结果送达、收费依据及标准、办事时间、办理机构及地点、咨询查询途径、监督投诉渠道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失业保险条例》	公开事项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成都高新区合作街道办事处	■政务服务中心	√		√			√
46		失业保险关系转移接续						√		√			√
47		稳岗补贴申领						√		√			√
48		技能提升补贴申领						√		√			√
49	社会保障卡服务	社会保障卡申领	事项名称、事项简述、办理材料、办理方式、办理时限、结果送达、收费依据及标准、办事时间、办理机构及地点、咨询查询途径、监督投诉渠道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关于印发“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障卡”管理办法的通知》	公开事项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成都高新区合作街道办事处	■政务服务中心	√		√			√
50		社会保障卡启用（含社会保障卡银行账户激活）						√		√			√

51		社会保障卡应用状态查询						√		√			√
52	社会保障卡服务	社会保障卡信息变更（非关键信息）	事项名称、事项简述、办理材料、办理方式、办理时限、结果送达、收费依据及标准、办事时间、办理机构及地点、咨询查询途径、监督投诉渠道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关于印发“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障卡”管理办法的通知》	公开事项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成都高新区合作街道办事处	■政务服务中心	√		√			√
53		社会保障卡密码修改与重置						√		√			√
54		社会保障卡挂失与解挂						√		√			√
55		社会保障卡补换、换领、换发						√		√			√
56		社会保障卡注销						√		√			√

(九) 保障性住房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

序号	公开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全社会	特定群众	主动	依申请公开	县级	乡、村级
1	配后管理	公租房资格定期审核	年审或定期审核家庭信息，含保障对象编号、姓名、身份证号（隐藏部分号码）；配租房源；套型；面积；是否审核通过；未通过原因等。	《公共租赁住房管理办法》、《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推进公共资源配置领域政府信息公开的意见》	信息形成（变更）20个工作日内	成都高新区合作街道办事处	■办事指南	√		√			√
2	配后管理	租赁补贴发放	保障对象姓名、身份证号（隐藏部分号码）；发放金额；发放年度、月份、日期；发放方式。	《经济适用住房管理办法》、《公共租赁住房管理办法》、《住房城乡建设部办公厅关于做好2012年住房保障信息公开工作的通知》、《住房城乡建设部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住房保障信息公开工作的通知》、《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推进公共资源配置领域政府信息公开的意见》	信息形成（变更）20个工作日内	成都高新区合作街道办事处	■办事指南	√		√			√

（十）食品药品监管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

序号	公开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全社会	特定群众	主动	依申请公开	县级	乡、村级
1	行政审批	食品生产经营许可服务指南	适用范围、审批依据、受理机构、申请条件、申请材料目录、办理基本流程、办结时限、收费依据及标准、结果送达、监督投诉渠道等	《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食品药品安全监管信息公开管理办法》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	成都高新区合作街道办事处	■政务服务中心	√		√			√
2		食品生产经营许可基本信息	生产经营者名称、许可证编号、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生产地址/经营场所、食品类别/经营项目、日常监督管理机构、投诉举报电话、有效期限等	同上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	成都高新区合作街道办事处	■政务服务中心	√		√			√

3	行政审批	药品零售许可服务指南	适用范围、审批依据、受理机构、 申请条件、申请材料目录、办理基本流程、办结时限、收费依据及标准、结果送达、监督投诉渠道等	同上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	成都高新区合作街道办事处	■政务服务中心	√		√			√
4		药品零售许可企业基本信息	经营者名称、许可证编号、社会信用代码、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注册地址、经营范围、变更项目等	同上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	成都高新区合作街道办事处	■政务服务中心	√		√			√
5	监督检查	食品生产经营监督检查	检查制度、检查标准、检查结果等	《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食品生产经营日常监督检查管理办法》《食品药品安全监管信息公开管理办法》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	成都高新区合作街道办事处	■其他：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		√			√
6		由县级组织的食品安全抽检	检查实施主体、被抽检单位名称、被抽检食品名称、标示的产品生产日期/批号/规格、检验依据、检验机构、检查结果等	同上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	成都高新区合作街道办事处	■政府网站 ■其他：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		√			√

7	监督检查	药品零售/医疗器械经营监督检查	检查制度、检查标准、检查结果等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食品药品安全监管信息公开管理办法》《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条例》《药品 医疗器械飞行检查办法》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	成都高新区合作街道办事处	■政府网站 ■其他：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		√			√
8		化妆品经营企业监督检查	检查制度、检查标准、检查结果等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食品药品安全监管信息公开管理办法》《化妆品卫生监督条例》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	成都高新区合作街道办事处	■政府网站 ■其他：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		√			√
9		医疗机构使用药品质量安全监督检查	检查制度、检查标准、检查结果等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食品药品安全监管信息公开管理办法》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	成都高新区合作街道办事处	■政府网站 ■其他：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		√			√
10	监督检查	由县级组织的医疗器械抽检	被抽检单位名称、抽检产品名称、标示的生产单位、标示的产品生产日期/批号/规格、检验依据、检验结果、检验机构等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食品药品安全监管信息公开管理办法》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	成都高新区合作街道办事处	■政府网站 ■其他：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		√			√

11	行政处罚	食品生产经营行政处罚	处罚对象、案件名称、违法主要事实、处罚种类和内容、处罚依据、作出处罚决定部门、处罚时间、处罚决定书文号、处罚履行方式和期限等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食品药品行政处罚案件信息公开实施细则》《市场监督管理行政处罚程序暂行规定》	行政处罚决定形成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	成都高新区合作街道办事处	■政府网站 ■其他：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		√			√
12		药品监管行政处罚	处罚对象、案件名称、违法主要事实、处罚种类和内容、处罚依据、作出处罚决定部门、处罚时间、处罚决定书文号、处罚履行方式和期限等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食品药品行政处罚案件信息公开实施细则》《市场监督管理行政处罚程序暂行规定》	行政处罚决定形成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	成都高新区合作街道办事处	■政府网站 ■其他：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		√			√
13	行政处罚	医疗器械监管行政处罚	处罚对象、案件名称、违法主要事实、处罚种类和内容、处罚依据、作出处罚决定部门、处罚时间、处罚决定书文号、处罚履行方式和期限等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食品药品行政处罚案件信息公开实施细则》《市场监督管理行政处罚程序暂行规定》	行政处罚决定形成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	成都高新区合作街道办事处	■政府网站 ■其他：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		√			√

14	行政处罚	化妆品监管行政处罚	处罚对象、案件名称、违法主要事实、处罚种类和内容、处罚依据、作出处罚决定部门、处罚时间、处罚决定书文号、处罚履行方式和期限等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食品药品行政处罚案件信息公开实施细则》《市场监督管理行政处罚程序暂行规定》	行政处罚决定形成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	成都高新区合作街道办事处	■政府网站 ■其他：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		√			√
15	公共服务	食品安全消费提示警示	食品安全消费提示、警示信息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	信息形成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	成都高新区合作街道办事处	■政府网站 ■两微一端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		√			√
16	公共服务	食品安全应急处置	应急组织机构及职责、应急保障、监测预警、应急响应、热点问题落实情况等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	信息形成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	成都高新区合作街道办事处	■政府网站 ■两微一端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		√			√
17		食品药品投诉举报	食品药品投诉举报管理制度和政策、受理投诉举报的途径等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食品药品投诉举报管理办法》	信息形成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	成都高新区合作街道办事处	■政府网站 ■两微一端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		√			√
18		食品用药安全宣传活动	活动时间、活动地点、活动形式、活动主题和内容等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	信息形成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	成都高新区合作街道办事处	■政府网站 ■两微一端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		√			√